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孚尧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孚尧能源”）
- 本次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 1,530 万元（人民币，下同）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孚尧能源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招行上海分行”）申请 3,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为 12 个月，吴亚伦及其配偶、陈博屹及其配偶对《授信协议》全额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中伏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按所持孚尧能源的股权比例为《授信协议》债务承担 49% 的连带责任保证；公司按所持孚尧能源的股权比例为《授信协议》债务承担 51% 的连带责任保证，公司的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 1,530 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全权决定及办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 2018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十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孚尧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5,000 万元
- 3、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芳春路 400 号 1 幢 3 层
- 4、法定代表人：吴亚伦
- 5、成立日期：2014 年 5 月 27 日

6、经营范围：从事新能源科技、储能科技、软件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力建设工程施工，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与销售，财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新能源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电线电缆，橡塑制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18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2,570.36	25,636.46
负债总额	21,161.99	16,630.9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21,161.99	16,630.91
净资产	11,408.37	9,005.55
	2018 年 1 月-9 月（未经审计）	2017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24,487.86	28,845.78
净利润	5,688.89	6,844.70

8 被担保人的股东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550	51%
中伏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450	49%
合计	5,000	100%

三、授信协议的主要内容及担保情况

1、协议主体

授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授信申请人：孚尧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授信内容

授信品种：授信额度项下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订单贷、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贴、国际/国内保函、海关税费支付担保、法人账户透支、衍生交易、黄金租赁等一种或多种授信业务。

授信额度：人民币 3,000 万元（含等值其他币种，汇率按各具体业务实际发生时授信人公布的外汇牌价折算，下同）。

授信期限： 12 个月。

3、担保情况

孚尧能源本次向招行上海分行申请授信由孚尧能源股东之一中伏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伏能源”）、公司、中伏能源之股东吴亚伦及其配偶、陈博屹及其配偶对《授信协议》下孚尧能源所负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吴亚伦及其配偶、陈博屹及其配偶对《授信协议》全额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中伏能源按所持孚尧能源的股权比例为《授信协议》债务承担 49%的连带责任保证，且中伏能源的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470 万元，公司按所持孚尧能源的股权比例为《授信协议》债务承担 51%的连带责任保证，且公司的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30 万元。

公司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为招行上海分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孚尧能源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保理费用和实现债权的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的保证期间为自公司向招行上海分行出具的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行上海分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

三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 2018 年第十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孚尧能源向招行上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1,530 万元的担保。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签署与本次担保有关的协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包括本次担保金额，公司累计实际担保余额为 40,7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07%；分别为对控股子公司深圳市禾望科技有限公司的担保 5,000 万元、控股子公司孚尧能源之全资子公司湘阴晶孚新能源有限公司担保 23,817 万元、控股子公司孚尧能源之全资子公司汨罗上电柏棠新能源有限公司 11,883 万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1 日